

受文者：各位會員

法令、醫藥

一、主旨：轉知為完善醫材上市後安全監控機制，請會員得知醫療器材不良事件時，可至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建置之「藥物食品化粧品上市後品質管理系統」進行線上通報，詳如說明段，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5.11.高市衛藥字第 10633454300 號函辦理。

(二)依藥事法第 45-1 條及嚴重藥物不良反應通報辦法之規定：醫療機構、藥局及藥商因藥物（含醫療器材）所引起之嚴重不良反應，應行通報。

(三)為落實醫療器材之全生命週期管理，食品藥物管理署建置「藥物食品化粧品上市後品質管理系統」，廣泛蒐集醫療器材之不良事件，並將該等通報資料建檔，以客觀國際 ISO/TS19218 譯碼等方式做為系統性分析偵測醫療器材安全疑慮訊號之工具，並提早採取預警作為，以維護民眾使用醫療器材之安全。

二、主旨：轉知有關醫師支援報備至牙科診所執行醫療業務及醫師使用無醫療器材許可證

之器材治療病患等相關疑義乙案，詳如說明段，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5.2.高市衛醫字第 10633149000 號函辦理。

(二)醫師是否得申請支援報備至牙科診所執行 PRP 醫療業務疑義，基於維持醫療品質及病人安全之前提下，並考量牙醫診所之設備設施並不適合執行 PRP 醫療業務，應不予同意。

(三)有關醫師使用無醫療器材許可證之器材執行 PRP 治療乙節，查衛生福利部前於 106 年 3 月 24 日衛部醫字第 1061662285 號函說明三略以：「醫療機構執行 PRP，其製備應符合感染控制之安全製備過程，且使用之離心設備應為本部食品藥物管理署核准許可之醫療器材。」

(四)另有關醫師執行醫療業務是否依規定製作病歷及開立醫療費用收據等問題，如有違法事實，依醫療法規定辦理。

三、主旨：轉知有關「美容醫學處置(含美容醫學針劑注射處置)同意書及說明書範本」，

衛生福利部已於 105 年 8 月 30 日衛部醫字第 1051665809 號公告修正，請會員至衛生福利部網站 <http://dep.mohw.gov.tw>/醫事司/醫學美容專區下載並參考運用，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5.11.高市衛醫字第 10633463100 號函辦理。

(二)本項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已列入本年度（106）醫療機構督導考核項目，請會員依規定辦理。

四、主旨：轉知國民健康署公告修正「兒童衛教指導服務補助方案」第 1 次至第 7 次補助

標準之就醫序號及第 7 次之建議年齡，並自 106 年 5 月 1 日起實施，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5.8.高市衛健字第 10633242700 號函辦理。

(二)「兒童衛教指導服務補助方案」相關內容及附表，已登載於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網站之「本署公告」(<http://www.hpa.gov.tw>)供下載查詢。

(三)對本方案如有疑義，請洽業務聯繫窗口電話：(02)25220657 李小姐；(02)25220655 朱小姐。

五、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修正「醫事服務機構辦理預防保健服務注意事項」，並自 106

年 5 月 1 日生效，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6.4.21.全醫聯字第 1060000639 號函辦理。

六、主旨：轉知疾病管制署函，五合一疫苗第 4 劑接種時程調整回原「出生滿 18 個月」，

請會員配合辦理，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5.3.全醫聯字第 1060000691 號函辦理。

(二)因應五合一疫苗供需失衡，前依傳染病防治諮詢會預防接種組（ACIP）決議，自103年1月1日起，將幼兒五合一疫苗第4劑由原於出生滿18個月調整至出生滿27個月接種。

(三)由於目前五合一疫苗之供應已逐趨穩定，自本年5月1日起，五合一疫苗第4劑接種時程調整回出生滿18個月接種，請會員配合調整相關預約、接種及對家長之衛教，並請協助提醒家長如家中有已滿18個月大之幼兒，請儘速攜往各衛生所或合約院所完成第4劑五合一疫苗接種，以提升幼兒免疫力。

七、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就醫事人員不得違法為產品代言一案，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5.19.全醫聯字第 1060000776 號函辦理。

(二)近來發生醫事人員疑似為產品代言、背書或影射，其宣傳內容涉有醫療、健康之療效或功效，致有誤導消費者誤信廣告內容而購買之虞，請加強對會員之宣導。

(三)又醫事人員為產品代言，其宣傳內容如未經科學研究證實或假借未曾發表之研究報告，而為產品代言、背書或影射，其具醫療、健康之療效或功效，誤導消費者購買之虞者，應依業務上不正當行為論處；醫師應依醫師法第 25 條第 5 款業務不正當行為移付懲戒。前經衛福部 93 年 6 月 8 日衛署醫字第 0930203280 號函規定在案。另依醫師法第 25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醫師懲戒之方式如下：

1.警告。2.命接受額外之一定時數繼續教育或臨床進修。3.限制執業範圍或停業一個月以上一年以下。4.廢止執業執照。5.廢止醫師證書。

(四)此外，藥師法第 21 條第 5 款明定，藥師藉其藥事專業身分為產品代言，而背書、影射產品具誇大不實之效能，致有誤導消費者誤信廣告內容而購買之虞者，由藥師公會或主管機關移付懲戒。另依同法第 21 條之 1 第 1 項，藥師懲戒之方式如下：

1.警告。2.命接受額外之一定時數繼續教育或臨床進修。3.限制執業範圍或停業一個月以上一年以下。4.廢止執業執照。5.廢止藥師證書。

八、主旨：轉知食品藥物管理署，檢送「含 dasabuvir 及 ombitasvir/paritaprevir/ritonavir

成分藥品安全資訊溝通表」之藥品安全資訊，請會員注意，以保障病人用藥安全，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5.3.全醫聯字第 1060000675 號函辦理。

(二)有關「藥品安全資訊風險溝通表」可至食藥署網站(<http://www.fda.tw/>首頁/業務專區/藥品/藥品安全資訊下載。

九、主旨：轉知食品藥物管理署函「含碘顯影劑成分藥品安全資訊風險溝通表」之藥品安

全資訊，請會員注意，以保障病人用藥安全，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5.18.全醫聯字第 1060000781 號函辦理。

(二)有關「含碘顯影劑成分藥品安全資訊風險溝通表」可至食藥署網站「首頁」>「業務專區」>「藥品」>「藥品安全資訊」下載。

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回收或撤銷藥品、藥物及醫療器材之許可證等，因藥品及藥廠種類繁多，本會不再逐項條列，請會員務必於訂購藥品前或隨時至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查詢最新資訊。

註銷：食品藥物管理署/業務專區/藥品/資訊查詢/每月新核發、註銷、變更、展延許可證月報

回收：食品藥物管理署/業務專區/藥品/各類名單/產品回收

十、主旨：轉知衛生福利部函，「含 ambroxol 或 bromhexine 成分『處方藥品』中文仿單

修訂相關事宜」業經該部於 106 年 4 月 18 日以衛授食字第 1061403006 號公告，請自行於該部食品藥物管理署網站（網址：<http://www.fda.gov.tw>）之「公告資訊」下「本署公告」網頁下載，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6.4.21.全醫聯字第 1060000638 號函辦理。

健保

十一、主旨：轉知自 106 年 7 月（含費用年月）起，執行醫令代碼 01024C 等 131 項應填

報「執行時間-起」及「執行時間-迄」欄位，醫令代碼 18005B 等 35 項應填報「執行醫事人員代號」欄位，未依前述規定者，不予受理費用申報；另急診當次轉住院申報規定及住院案件切帳申報規定等相關訊息，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中央健保署高屏業務組 106.5.16.E-Mail 辦理。

十二、主旨：轉知中央健保署公布「門診特定藥品重複用藥費用管理方案」之同醫事服務

機構階段一各層級 106 年管理閾值，並自 106 年第 2 季生效乙案，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6.5.5.全醫聯字第 1060000696 號函辦理。

十三、主旨：轉知中央健保署公告專利權期滿日於每年第一季之第二大類藥品之專利權期

滿日季別為第一季之品項共 13 項，於 106 年第二季檢討藥品支付價格調整結果，其支付價格調整生效日為 106 年 6 月 1 日，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醫聯 106.5.18.全醫聯字第 1060000784 號函辦理。

十四、主旨：轉知中央健保署修正含 Daclatasvir、asunaprevir 及「Ombitasvir/paritaprevir/

ritonavir 及 dasabuvir」成分藥品之給付規定，其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重要公文發佈中(<http://www.doctor.org.tw>)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6.5.18.全醫聯字第 1060000736 號函辦理。

十五、主旨：轉知中央健保署修正「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部分規定，

其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搜尋【藥物給付修正】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6.5.5.全醫聯字第 1060000701 號函辦理。

繼續教育課程

十六、主旨：轉知有關高雄市政府衛生局辦理「106 年度食品標示暨廣告講習會」，詳如說

明，請會員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06.5.16.高市衛食字第10633399702號函辦理。

(二)講習會日期：106年8月4日(五)09:50-17:00。

(三)講習會地點：高雄市政府衛生局8樓會議廳

(四)報名方式：即日起至106年7月30日止，傳真號碼 07-7220864，請傳真後電07-7134000轉6325 郭小姐、6300沈小姐確認，每場次限250名，額滿為止。

(五)為響應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筷，衛生局停車位有限，參加講習人員請將車輛停放至凱旋醫院收費停車場（10元/1小時），以免違規停放被拖吊。

(六)詳細課程內容及報名表，請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教育課程中瀏覽下載。

十七、主旨：本會 106 年 7 月份學術活動如下附表，請會員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一)上課地點：高雄市醫師公會四樓禮堂

(二)報名方式： *請會員事先報名，俾便統計人數準備餐點事宜*

1.網路報名：請會員於報名截止日期前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教育課程/進入欲上課課程/點選上角【我要報名】；報名後請於上課前至本會網站查詢個人報名編號，為節省報到時間，請上網確認及切記報名編號。

2.電話報名：請會員於報名截止日期前電話 07-2212588 報名。

活動日期/時間	活動主題	主講人	報名截止日	申請積分類別	備註
106/7/7(五) 12:30-14:30	婦女尿失禁的治療新知	龍震宇部長- 高醫大附設醫院婦產部	即日起至 106/7/4 止	婦產科.家醫科. 一般科.	
106/7/18(二) 12:30-14:30	診所經營管理	羅英瑛副教授- 義守大學	即日起至 106/7/13 止	醫師專業品質	
106/7/21(五) 12:30-14:30	失眠的治療	謝升文主治醫師-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神經科	即日起至 106/7/18 止	內科.神經科. 家醫科.一般科.	
106/7/28(五) 12:30-14:30	高雄地區兒科聯合病例 討論會	主持醫院:高雄長庚兒童醫 院	即日起至 106/7/25 止	兒科.家醫科. 一般科.護理.	

十八、主旨：轉知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及高雄市診所協會 106 年 6-7 月份學術活動如下

附表，請會員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一)上課地點：高雄市醫師公會四樓禮堂

(二)報名方式： *請事先報名，俾便統計人數準備餐點事宜*

1.網路報名：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至高雄市醫師公會網站/教育課程/進入欲上課課程/點選上角【我要報名】；報名後請於上課前至本會網站查詢個人報名編號，為節省報到時間，請上網確認及切記報名編號。

2.電話報名：請於報名截止日期前電話 07-2212588 報名。

活動日期/時間	活動主題	主講人	報名截止日	申請積分類別	主辦單位
106/7/5(三) 12:30-14:30	基層醫療焦慮/憂鬱/失眠之 藥物治療	李昱主任- 高雄長庚醫院身心醫學科	即日起至 106/6/30 止	精神科.家醫 科.一般科.	中華民國基 層醫師協會
106/7/6(四) 12:30-14:30	痛風診療新進展及臨床整 合照護	吳正欽主治醫師- 高醫過敏免疫風濕內科	即日起至 106/7/4 止	內科.家醫科. 一般科.	高雄市 診所協會
106/7/13(四) 12:30-14:30	傳統診所如何轉型為智能 診所	黃千芬董事長- 創造力國際事業有限公司	即日起至 106/7/11 止		高雄市 診所協會
106/7/14(五) 12:30-14:30	Type 2 Diabetes: What Is the Next Step After Metformin?	郭軒堯院長- 柏安診所	即日起至 106/7/11 止	內科.家醫科. 一般科.糖尿 病衛教	中華民國基 層醫師協會

活動

十九、主旨：查報『資深醫師』行醫滿 40 年(於民國 66 年 12 月底前)、45 年(於民國 61 年

12 月底前)、50 年(於民國 56 年 12 月底前)、55 年(於民國 51 年 12 月底前)、60 年(於民國 46 年 12 月底前)、65 年(於民國 41 年 12 月底前)及行醫滿 70 年以上，取得醫師資格並執行醫療業務，

說明：(一)退除役醫師持有總統任命為軍醫官任官令或將級以上主管發布之軍醫任職令者，其執行醫療業務年資，得以自取得總統任官令或軍醫任職令之日起至退役之日年資，加自領得醫師證書後執行醫療業務年資合併計算。

※※(二)民國 57 年(含)以前畢業者，以畢業證書發給日為認證日期；自民國 58 年(含)起，參加醫師甄審考試及格者，以醫師證書發給日為資深醫師認證日期。

(三)請符合資深醫師表揚資格之會員於 **106 年 7 月 25 日前**電話 07-2212588 向本會報名。

二十、主旨：本會為促進會員聯誼，辦理南區、北區二區會員聯誼餐敘，請會員依執業院所所屬行政區域踴躍報名參加，俾便統計人數準備訂席事宜。

說明：(一)會員分區聯誼餐敘時間、地點及報名時間如下：

分區	行政區域	餐敘時間	餐敘地點	報名截止日期
北區	三民區、鼓山區 左營區、楠梓區	106年8月24日(四) 中午12:30~14:30	河邊飯店2樓C區 高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76號2F 07-2612168	即日起 至 106年8月21日止
南區	新興區、前金區、苓雅區 前鎮區、小港區、鹽埕區 旗津區	106年8月31日(四) 中午12:30~14:30	河邊飯店2樓C區 高市前金區市中一路276號2F 07-2612168	

(二)請欲參加之會員於截止日期前電話 07-2212588 至本會報名。

廿一、主旨：轉知全聯會與玉山銀行聯名發行之信用卡，106年起除原有之御璽卡等級，

新增無限卡等級供會員申辦，有需要之會員可向本會索取申請書。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4.11.全醫聯字第 1060000495 號函辦理。

(二)「醫師尊榮無限卡」享有首年免年費，次年起只要有不限金額的消費、個人所得稅等費用即可繼續免年費以及刷卡消費不限金額及地點（包含國內外）皆擁有回饋 1%現金，此外提高旅遊平安險額度為 5,000 萬及增加全程旅平險 1000 萬、全程旅遊醫療保險 100 萬、班機延誤 2 萬元、行李延誤 2 萬元等，並提供機場接送、機場貴賓室、市區停車、高鐵升等及提供道路救援等多項優惠。

廿二、主旨：醫療行善一向是醫師公會之公益精神，本會招募骨科、復健科、內科、家醫

科、精神科參與義診之志願醫師(骨科、復健科優先，尤以擅長施打玻尿酸關節注射之醫師)，歡迎大家參與，名額 20 名，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請有意願者於 106 年 6 月 15 日前儘速向本會報名，俾便安排。

說明：(一)醫界愛心滿懷，不僅關懷邊緣青少年、照顧偏鄉的莘莘學子營養午餐/校務資源等等，這次更是遠征偏鄉地區(高雄桃源區梅山)，為長輩們施打『玻尿酸』強化其行動力；為了讓這份愛能更順利推廣，淵源流長，敬邀各位醫師先進有錢出錢、有力出力，大家一起共襄盛舉，感謝大家。

(二)本會基於社會公益與醫療行善服務理念，規劃今年 6/24-6/25 至偏鄉山地辦理偏鄉老人健康諮詢與社區醫療－雄健康~厝邊好醫師義診服務。

(三)出發日期：106 年 6 月 24 日(星期六)下午 1:00 於本會搭大巴集合出發，路程約 3.5-4 小時抵達梅山里。

義診日期：106 年 6 月 25 日(星期日)上午 7:30-11:00 進行義診

義診地點：高雄市桃源區梅山里里民活動中心

(四)住宿：梅山青年活動中心

(五)費用：參加者每名酌收新台幣 1000 元(含交通、食、宿，保險,其餘部份由公會支付)。

(六)備註：1.為投保旅平險，以及向衛生局申請報備支援。報名時請提供個人及診所相關資料予公會辦理。(姓名/生日/身份證字號/診所名稱/科別/執業執照字號/地址/電話)

2.特別感謝 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 贊助本次義診之玻尿酸藥材費用

(七)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主辦單位：高雄市醫師公會

協辦單位：中華民國基層醫師協會、晉安復健科診所

< 高雄市醫師公會會員二日遊活動 >

東埔溫泉.梅子夢工廠.萬景藝苑二日遊

活動日期： 106 年 9 月 2 日(星期六)中午出發~9 月 3 日(星期日)

活動地點： 梅子夢工廠 ★ 彩虹瀑布 ★ 菁芳園 ★ 萬景藝苑

行程規劃：

第一天(9/2)

12:30~~ 集合地點 1：高雄市醫師公會，集合準時出發--備有午餐

12:45~~ 集合地點 2：高雄文化中心(五福路) 【*報名時請告知會務人員上車地點】

15:00~16:00 梅子夢工廠

17:00~17:30 入住飯店 ~ 東埔沙里仙渡假飯店

18:30~19:30 晚餐 ~ 飯店內享用

第二天(9/3)

07:00~08:00 飯店享用美味早餐

08:00~10:00 彩虹瀑布

12:00~14:00 午餐 ~ 彰化菁芳園餐廳-歐式百匯自助餐 Buffet

14:30~17:40 萬景藝苑

18:30~19:30 晚餐 ~ 金冠餐廳

21:00~ 回到溫暖的家!

團費部分：(含早午晚餐、門票、礦泉水、保險、車資、司領小費)。

二人房 4400 元/人

三人房：4050 元/人

四人房：3850 元/人

補助費用：參加會員每人補助 1000 元，眷屬自費。

參加人數：以 70 人為限。

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7 月 28 日或額滿為止。

* 請各位會員踴躍報名參加，報名時請提供參加者之生日、身分證字號，俾為投保旅遊險之用 *

* 為確定參加名額，只接受現場報名同時繳費或匯款完成繳費者為優先 *

* 報名截止日後，無法成行者恕不退還費用 *

★**梅子夢工廠** 信義鄉盛產梅子，農會酒莊以梅子研發加工多項商品，包括健康梅醋、梅花醉、脆梅及純酵素果梅果凍等，在加工製作的過程中更堅持不添加香料及防腐劑。酒莊及梅品加工廠總面積約一千坪，酒莊前擺設可愛的大型人偶，裡頭設有品酒室、陳列販賣大廳及 D I Y 教室，供民眾親臨品嚐選購。酒莊設計逗趣的圖形及名稱，以梅子跳舞、長老說話、忘記回家~一系列個性酒打嚮名號，記得帶點特產丹路回家分贈親友。

★**彩虹瀑布** 位於東埔溫泉區東北方山谷間，距東埔溫泉旅館區約有3公里，彩虹瀑布是東埔溫泉的源頭，步行大約三十~四十分鐘就可到達。它的支流溯源於郡大山，地質為十八重溪變質的砂岩，因此危險地帶加設了仿木的水泥欄杆。前往瀑布的途中，沿途可以看見彷彿在爭艷奪目的櫻花、桃花，蜿蜒小徑之後會經過彩虹吊橋、情人谷，銜接登瀑便道，行經前段時沿途可聞到撲鼻的草香味，行經後段時沿途皆是叢木蔽天，處處有美景，置身在大自然的芬多精中，充分放鬆身心。

★**彰化菁芳園** 老闆是蘭花達人，原本是經營蘭花盆栽，卻改型為休閒農場，園區特色是有如英式鄉村休閒氣息的花園、大型的玻璃溫室餐廳與綠意盎然的停車場，讓人彷彿進入畫中，網友還稱它為「台版莫內花園」，不到此一遊就不算來過田尾。特別是園內種植許多落羽松，每逢秋末冬初時，那枯黃的羽葉像似羽毛般的隨風飄落，此景只應天上有~

★**萬景藝苑** 園區原本是不開放的私人空間不任意開放，但是已在 2014 年五月開始全面開放，佔地 5 甲多的腹地，園區內獨特的花藝與樹木造景，走在園區彷彿來到古代的皇宮後花園，隨便看到的一棵樹木都是貴森森且歷史久遠喔，此外園區收藏了許多珍貴的骨董，從手工藝品館陳列石雕、木雕、象牙、陶塑等藝品都很奢華與特別，喜歡花卉的朋友千萬別錯過囉。

理事長 王 欽 程

受文者：有關會員

一、主旨：轉知重申有關醫療法第 56 條第 2 項規定「醫療機構應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

起，五年內按比例逐步完成全面提供安全針具」之政策，請會員依說明段辦理，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5.8.高市衛醫字第 10633300501 號函辦理。

(二)依據醫療法第 56 條第 2 項規定，「醫療機構對於所屬醫事人員執行直接接觸病人體液或血液之醫療處置時，應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起，五年內按比例逐步完成全面提供安全針具」。

同法第 101 條規定略以，「違反第 56 條第 2 項規定者，經予警告處分，並限期改善；屆期未改善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按次連續處罰」。

(三)本項已列入本年度（106）醫療機構督導考核項目，請會員依法規辦理。

二、主旨：轉知請會員加強疑似登革熱、茲卡個案之 T.O.C.C.問診及通報警覺性，詳如說

明段，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5.15.高市衛疾管字第 10633566200 號函辦理。

(二)今(106)年截至 5 月 15 日止本市登革熱境外移入共 9 例，目前東南亞地區登革熱及茲卡病毒感染症疫情仍持續流行，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5 月 12 日綜合研判本市 1 例登革熱高度疑似個案，經疫調結果該個案自 4 月 15-20 日曾到馬來西亞自助旅行，回國後自 5 月 5 日開始出現發燒、頭痛、肌肉痠痛、關節痛、紅疹、後眼窩痛、食慾不振及手腳腫脹等症狀，5 月 6 日、8 日前往本市同一診所就醫診斷為感冒，5 月 9 日前往另一診所就醫才通報登革熱，囿於從發病日至通報日，隱藏期已長達 5 日，恐有導致社區登革熱疫情蔓延之風險。

(三)為避免因延遲通報導致整體防疫時效延宕，期望醫療院所提高警覺加強疑似個案(旅遊史 Travel history、職業別 Occupation、接觸史 Contact history 及群聚 Cluster 情形)等 T.O.C.C.問診並落實通報，俾利縮短通報時效以有效控制登革熱疫情，保障市民的健康與安全。

三、主旨：轉知有關高雄市廣告物管理之規定，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重要公文發

佈中(<http://www.doctor.org.tw>)下載參考，俾免受罰，請 查照。

說明：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4.26.E-mail 辦理。

四、主旨：轉知國民健康署為提供民眾健康資訊，請各醫療院所於所屬網站放置國民健康

署官網連結 (<http://www.hpa.gov.tw>)，以利民眾查詢使用，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106.5.19.高市衛健字第 10633565500 號函辦理。

(二)請於國民健康署官網 (<http://www.hpa.gov.tw>) 首頁/服務園地/活動訊息/活動熱訊下載。

五、主旨：轉知有關今(106)年 3 月發生之冠脂妥 10mg 膜衣錠偽藥事件，已嚴重影響民眾

用藥安全及權益，為因應未來類似事件發生，全聯會建議相關因應措施如說明，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4.27.全醫聯字第 1060000658 號函辦理。

(二)為確保藥品來源，應向信用可靠之藥廠（商）或中盤商進藥。

(三)為保證自身權益，建議於進藥時與賣方締結販賣偽藥之損害賠償契約，以避免將來求償無門之情形發生。

六、主旨：轉知全聯會建請會員依法律相關規範合理申報，避免違規，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4.28.全醫聯字第 1060000661 號函辦理。

(二)《全民健康保險法》第 62 條規定：「保險醫事服務機構應依據醫療服務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向保險人申報其所提供之醫療服務之點數及藥物費用。…。」另訂有《全民健康保險醫事服務機構特約及管理辦法》等規範，建請會員秉持自律、自治精神，依照法律所訂相關規定合理申報，避免違規。

七、主旨：轉知疾病管制署函，因應近日國內診所發生急性病毒性 C 型肝炎群聚事件，

請會員落實安全注射行為，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5.19.全醫聯字第 1060000829 號函辦理。

(二)近日於桃園市楊梅區某診所發生急性病毒性 C 型肝炎群聚事件，經調查該診所針具並未於使用後即時丟棄，有重複使用情形，疾管署綜合個案疫情調查、病毒核酸序列相似度及親緣性分析，研判為群聚事件，感染原因為使用受汙染針具所致。

(三)為防範類似疫情再度發生，請會員確實遵守安全注射行為，不可對多個病人使用同一注射針筒施打藥物，即使是已更換該針筒上的注射針或套管；應注意注射針、套管和注射針筒皆是無菌且限單次使用，不得重複使用於其他病人，或碰觸其他病人可能使用的藥劑或輸液，以提供醫療機構安全衛生的環境，保障工作人員、病人及訪客的健康。

(四)安全注射行為屬於標準防護措施的項目之一，相關內容請參考疾管署公布於全球資訊網/專業版/感染管制及生物安全/醫療照護感染管制/醫療機構感染管制措施指引項下的標準防護措施，請下載使用。疾管署另訂定「安全注射執行情形查檢表」，請會員利用查檢表自我評估機構內部現況，以避免重複使用醫療針具等業務疏失情事發生。「安全注射執行情形查檢表」請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

八、主旨：轉知居家醫療已為高齡社會必然發展趨勢，衛生福利部已建置居家護理相關資

訊平台，請醫師、醫療機構善加利用，以提供完善服務，請 查照。

說明：(一)依據全聯會 106.4.26.全醫聯字第 1060000670 號函辦理。

(二)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一居家照護入口平台：

1.路徑：首頁一主題專區一老人福利一長期照顧一宣導資料。

2.網址：<http://www.sfaa.gov.tw/SFAA/Pages/Detail.aspx?nodeid=604&pid=3957>。

九、主旨：轉知中央健康保險署修正發布「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費用審查注意事項」部分規

定，並自 106 年 6 月 1 日生效，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6.4.24.全醫聯字第 1060000627 號函辦理。

十、主旨：轉知「專科護理師於醫師監督下執行醫療業務辦法」第八條及第三條附表修正，

業經衛生福利部於 106 年 5 月 8 日以衛部照字 1061560785 號令修正發布施行，有關該辦法之修正條文、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6.5.19.全醫聯字第 1060000750 號函辦理。

十一、主旨：轉知「勞動部推動建置勞工健康服務網絡機構實施要點」修正規定及 106 年

度受理申請期間公告，詳細內容請會員至本會網站(<http://www.doctor.org.tw>)/重要公文發佈中下載參考，請 查照。

說明：依據全聯會 106.5.3.全醫聯字第 1060000675 號函辦理。

理事長 王 欽 程